鲁科协发〔2019〕40号

关于推荐第十六届中国青年科技奖

候选人的通知

各市党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科协、团市委，各高等学校、科研院所，省科协所属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各有关单位：

根据中组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中国科协、团中央联合下发的《关于开展第十六届中国青年科技奖候选人推荐与评选工作的通知》要求，省委组织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科协、团省委决定开展第十六届中国青年科技奖候选人推荐工作。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名额

本届中国青年科技奖获奖者不超过100名；由当届获奖者中产生中国青年科技奖特别奖获奖者不超过10名。我省可推荐候选人名额为15名，由省委组织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科协、团省委联合推荐。往届中国青年科技奖获奖者不能再次推荐。

二、候选人应具备的条件

（一）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拥护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遵纪守法，践行“爱国、创新、求实、奉献、协同、育人”的新时代科学家精神。

（二）中国青年科技奖候选人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在自然科学研究领域取得重要的、创新性的成就和作出突出贡献；

2.在工程技术方面取得重大的、创造性的成果和作出贡献，并有显著应用成效；

3.在科学技术普及、科技成果推广转化、科技管理工作中取得突出成绩，产生显著的社会效益或经济效益。

（三）具有良好学风、作风，严守科研伦理规范，守住学术道德底线，遵守科研诚信，无学术不端行为。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男性候选人不超过40周岁（1979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女性候选人不超过45周岁（1974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

三、推荐渠道和名额分配

1.各市党委组织部、人社局、科协、团委共同推荐本市候选人，其中济南市、青岛市可推荐2名，其他市可推荐1名。为简化工作环节，各市推荐工作由市科协具体负责，但推荐人选需征求市党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团市委的同意后上报。

2.山东大学、中国海洋大学、中国石油大学（华东）可推荐候选人3名，其他高等学校可推荐候选人1名；各科研院所可推荐候选人1名；省国资委可推荐企业候选人2名。

3.省科协所属学会、协会、研究会可推荐本学科领域候选人1名。山东省青年科学家协会可推荐候选人5名。

军队系统候选人由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统一推荐，不在我省推荐范围；不受理专家提名或个人渠道推荐。

四、推荐工作要求

（一）坚持“公开、公正、公平、择优”原则，拓宽推荐渠道，严格评选条件，做到优中选优，保证人选质量。

（二）人选推荐要向长期在国内科研与生产一线工作的优秀青年科技工作者倾斜，注意推荐在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工作的优秀青年科技工作者。被推荐人的科技成果应以在国内作出的成果为主，被推荐人应为主要完成人或主要贡献者。

（三）候选人推荐材料是中国青年科技奖评审的主要依据，要求重点突出候选人的创新性成就和贡献。电子版材料与纸质材料应保持一致，非学术性报纸刊物的有关报道不作为证明材料。推荐材料要客观、准确，对于推荐材料填报不实的，实行一票否决。

（四）候选人推荐材料不得涉及国家秘密，并出具所在单位关于非涉密的证明。

（五）候选人不得通过两个或两个以上渠道推荐参加评审。

五、推荐材料报送要求

请候选人如实填写《第十六届中国青年科技奖推荐表》（见附件1），下载地址：<http://www.sdast.org.cn/>；推荐表中候选人所在单位推荐意见中需对候选人政治表现、廉洁自律、道德品行，以及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涉密情况出具明确意见。

纸质版原件一式8份，于2019年10月15日前送至省科协人才部，电子版发送到省科协人才部邮箱，逾期不候。

六、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济南市杆南东街8号南楼513室省科协人才部

联系人：侯丽燕 韩敏

联系电话：0531—82073251

电子邮件：rcbskx@shandong.cn

附件：第十六届中国青年科技奖推荐表(山东省内推选用)

中共山东省委组织部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山东省科学技术协会 共青团山东省委员会

2019年9月29日

附件

**中国青年科技奖**

**推荐表**

**（山东省内推选用）**

人选姓名

专业专长

推荐渠道

工作单位

|  |  |  |
| --- | --- | --- |
| 中共中央组织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中国科协  共青团中央 | 制 |  |

填表说明

1.人选姓名：填写推荐人选姓名。

2.推荐渠道：填写推荐渠道名称，其中由市级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科协、团委联合推荐的，填写4家单位的名称。

3.工作单位：填写候选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应为法人单位。

4.专业技术职务：应填写具体的职务，如“教授”“研究员”“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等，请勿填写“正高”“副高”等。

5.工作单位及行政职务：属于内设机构职务的应填写具体部门，如“XX大学XX学院院长”。

6.声明：由候选人本人对全部附件材料审查后签字。

7.工作单位意见：由候选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填写，须由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

候选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与实际就职单位不一致的，实际就职单位应同时签署意见并签字、盖章。

8.推荐单位意见：须由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地方推荐的，由市科协负责人签字，加盖市科协公章；学术团体推荐的，由理事长（会长）签字，或理事长（会长）授权的副理事长（副会长）签字，并加盖相应学术团体公章。

一、个人信息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照 片 |
| 出生日期 |  | 民 族 |  |
| 学 历 |  | 学 位 |  |
| 籍 贯 |  | 政治面貌 |  |
| 身份证号码 |  | | | |
| 专业技术职务 |  | 专业专长 |  | |
| 所属一级学科 |  | 所属二级学科 |  | |
| 学科组 | □数理科学组□化学与化工组□地球科学组□生命科学组□机械与运载工程组□土木、水利与建筑工程组□材料科学组□通信工程组□信息技术组□能源与矿业工程组□环境与轻纺工程组□农林科技组□畜牧兽医和水产科学组□基础医学和中医药科学组□综合组 | | | |
| 工作单位及  行政职务 |  | | | |
| 单位性质 | □政府机关 □高等院校 □科研院所 □其他事业单位  □国有企业 □民营企业 □外资企业 □其他 | | | |
| 通信地址 |  | | | |
| 单位所在地 |  | 邮政编码 |  | |
| 单位电话 |  | 手 机 |  | |
| 传真号码 |  | 电子信箱 |  | |

二、主要学历（从大专或大学填起，6项以内）

|  |  |  |  |
| --- | --- | --- | --- |
| 起止年月 | 校（院）及系名称 | 专业 | 学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主要经历（8项以内）

|  |  |  |
| --- | --- | --- |
| 起止年月 | 工作单位 | 职务/职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重要学术组织或期刊任（兼）职（8项以内）

|  |  |  |
| --- | --- | --- |
| 起止年月 | 名 称 | 职务/职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五、重要科技奖项情况（8项内）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获奖时间 | 奖项名称 | 奖励等级（排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六、主要科学技术成就和贡献

|  |
| --- |
| 本栏目是评价被推荐人的重要依据。应详实、准确、客观地填写被推荐人从开始工作起至今为止，在促进学科发展、推动行业技术进步等方面作出的贡献，注重从学科领域活跃度和影响力、重要学术组织或期刊任职、研发成果原创性、成果转化效益、科技服务满意度等方面进行表述。限2000字以内。 |

七、主要科学技术成就和贡献摘要

|  |
| --- |
| 本栏目是“主要科学技术成就和贡献”一栏内容在科学技术创新方面的归纳与提炼，应简明、扼要表述以被推荐人为主完成的科学发现、技术发明、技术创新或技术推广情况，注重从学科领域活跃度和影响力、重要学术组织或期刊任职、研发成果原创性、成果转化效益、科技服务满意度等方面进行表述。限500字以内。 |

八、代表性论文、著作和重要发明专利情况

|  |
| --- |
| 本栏目填写被推荐人发表8篇（册）以内代表性论文、专著和5项以内重要发明专利，注重从质量、贡献、影响等方面选取标志性成果填写，请提供至少一篇发表在中文期刊上的论文。论文须注明论文名称、作者（原排序）、发表刊物名称、发表日期、刊物影响因子、他引次数等信息；专著须注明专著名称、作者（原排序）、出版单位名称、出版年份等信息；专利须注明专利名称，申报人（按原排序）、申请年份、申请号、批准年份、专利号、专利实施情况（简要）。 |

九、科技成果应用情况或技术推广情况（技术实践类、普及推广类填写，请附有关证明材料）

|  |  |
| --- | --- |
|  | |
| 声  明 | 本人对以上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进行了审查，对其客观性和真实性负责。  候选人签名： 年 月 日 |

十、推荐意见

|  |  |
| --- | --- |
| 工  作  单  位  意  见 | 由候选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对候选人政治表现、廉洁自律、道德品行等方面出具意见，并对候选人《推荐书》及附件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涉密情况进行审核，限300字以内。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推  荐  单  位  意  见 | 对候选人成就、贡献和学风道德的评价，限300字以内。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山东省科协办公室 2019年9月29日印发 |